

国网电动汽车服务湖北有限公司随州分公司 2024-2025 年度电动汽车充电站附属设施小修项目框架采购招标公告

(招标编号: JTHC20240419-2)

项目所在地区: 湖北省, 随州市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国网电动汽车服务湖北有限公司随州分公司 2024-2025 年度电动汽车充电站附属设施小修项目框架采购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\, 招标人为国网电动汽车服务湖北有限公司随州分公司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: \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,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(001) 国网电动汽车服务湖北有限公司随州分公司 2024-2025 年度电动汽车充电站附属设施小修项目框架采购招标公告;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(001 国网电动汽车服务湖北有限公司随州分公司 2024-2025 年度电动汽车充电站附属设施小修项目框架采购招标公告)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: 详公告;

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: 从 2024 年 04 月 28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4 年 05 月 07 日 17 时 00 分

获取方式: 现场获取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: 2024 年 05 月 24 日 15 时 00 分

递交方式: 沿河大道 220 号黄垅湾大楼 6 楼纸质文件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: 2024 年 05 月 24 日 15 时 00 分

开标地点: 沿河大道 220 号黄垅湾大楼 6 楼

七、其他

依据政府采购法和上级的有关要求, 本招标(采购)代理人受招标(采购)人国网电动

汽车服务湖北有限公司随州分公司的委托，现对国网电动汽车服务湖北有限公司随州分公司 2024-2025 年度电动汽车充电站附属设施小修项目框架采购进行公开招标，欢迎符合条件的投标申请人（供应商）参加报名，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国网电动汽车服务湖北有限公司随州分公司 2024-2025 年度电动汽车充电站附属设施小修项目框架采购；项目编号：JTHC20240419-2。

二、服务期限：自合同签订日起有效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在此期限内：①招标人可随时对其质量和服 务进行考核，多次考核不合格者，可终止供应协议；②中标的协议供应商自行承担供货量的风险，招标人不承诺实际供货量的多少。框架协议若服务期满时执行金额达到 50% 及以上，则框架协议终止；若服务期满时执行金额未达到 50%，则服务期延长半年；如服务期内执行金额达到 150%，则框架协议终止，需重新申报框架协议招标。

三、服务质量：合格（国家有强条规定的，符合其规定）。

四、拦标价：30 万元，按照折扣率进行报价。

五、招标内容：电动汽车充电站附属设施小修。

六、投标申请人资格

1、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企业，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和银行账户开户资料；没有处于有关行政管理、司法部门、国家电网、湖北供电公司、随州供电公司限制投标期内。

2、2023 年度经营或财务状况良好（提供财务审计报告或承诺），不亏损或没有其他重大债务纠纷（提供承诺）。

3、参加本项目投标或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、没有重大质量和安全事故发生。

4、通过“信用中国”网站(www.creditchina.gov.cn)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(www.ccgpgov.cn)进行信用信息查询，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。

5、2021 年 4 月 1 日以来（以合同时间为准）有电动汽车充电站建设施工、运维检修等类似业绩。

6、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六、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和地点

1、请申请人的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至 2024 年 5 月 7 日，每日上午 8:30 -11:30，下午 14:30-17:00（北京时间，下同），在本代理公司随州办公地址持下列资料报名，初审合格后在规定的时间内统一发售招标文件（电子档）：

①法人代表报名的持书面申请和身份证（原件或电子身份证），授权委托人报名的持授权委

托书（授权委托书必须法人代表真实签字，附法人代表和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）和委托人身份证（原件或电子身份证），书面申请或授权委托书为打印件，注明联系电话和邮箱 ②业绩证明资料；③ 2023 年度财务报告或经营状态良好的承诺，不亏损和没有其他重大经济或债务纠纷的承诺；④信用信息查询记录。

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和上述资料一套加盖印章后报名时一并提交。上述资料以彩印件代替和内容不齐全的，均不接受投标报名申请，请事前准备并清理好完整的上述资料。

2、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0 元，售后不退。

3、本次招标不支持邮购招标文件。

七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（1）接受投标文件开始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4 日 14 时 30 分，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4 日 15 时 00 分，地点为本代理公司随州地址。

（2）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。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\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国网电动汽车服务湖北有限公司随州分公司

地 址：\

联 系 人：\

电 话：\

电子邮件：\

招标代理机构：武汉锦天宏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地 址：随州办公地址：沿河大道 220 号黄垆湾大楼 6 楼

联 系 人：包婧婧、刘丽冬

电 话：13308641287、13339899

电子邮件：1940466093@qq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_____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